

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 9:30 时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工作人员将本次会议相关的全部资料（包括会议通知、会议议题资料、表决票等）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其中独立董事 3 名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自伟先生主持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与会董事认为公司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该议案以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予以通过。

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文静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该议案以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予以通过。

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。

三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该议案以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予以通过。

《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8 日